

全日制普通高级中学选修课教材

# 古代散文



天津市教育教学研究室  
天津教育出版社 出版  
编

全日制普通高级中学

选修课教材

古代散文

天津市教育教学研究室编

天津市基础教育教材审查委员会审定

\*

天津教育出版社出版

(天津市西康路35号)

天津市新华书店发行

唐山天意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787×1092毫米 32开 4.5印张 95千字

1993年6月第1版

2005年7月第13版

2006年6月第14次印刷

印数：443221—510720

ISBN 7—5309—179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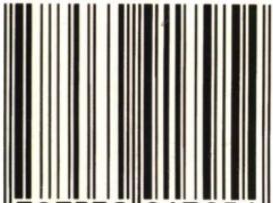
G·1451(课) 定价2.30元

此教材如发现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电话：0315—6120888 13662168890

批准文号：津价费[2006]137号 举报电话：12358

ISBN 7-5309-1795-1



9 787530 917954 >

## 说 明

天津市高中二年级语文学科选修课的目的,是使学生在学习必修教材古代散文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展阅读领域,初步了解我国古代散文的发展情况及其文学成就,提高对古代散文的鉴赏能力,培养学生热爱祖国优秀文化传统的思想感情。

本册教材共选古代散文 38 篇,接时间的先后顺序编排。选编课文时,注意了以下几个方面:(1)入选作品力求文质兼美,思想内容积极或艺术性较强;(2)适当体现各时期散文的主要文学成就和特点;(3)兼顾古代散文的主要文体;(4)篇幅和难度适宜高中二年级学生阅读。课文注释包括作者简介和内容概要等。古代散文的文体知识也穿插在课文注释中。古代散文发展概况,可参阅必修教材中的有关知识短文进行讲授。

教师在授课时要注意引导学生运用批判继承的观点分析理解课文的思想内容和艺术特色,领会其健康高尚的思想情操,学习其丰富精湛的艺术手法,提高鉴别赏析的能力。授课形式可根据具体情况,或集中举办讲座,或分教学班授课。

本书编写人员有:宁衡然、李秉德、伊道恩、董光斗、王孝安、杨志平、孙青、张妍。

本册审读:张杰、刘红杰。

责任编辑者:赵福楼、张妍。

本书由张建昌同志审阅,天津市基础教育教材审查委员会审定。不当之处敬请广大师生指正。

天津市教育教学研究室

2006 年 3 月

## 目 录

- 宫之奇谏假道 ..... 《左传》(1)  
吕相绝秦 ..... 《左传》(4)  
召公谏厉王止谤 ..... 《国语》(9)  
叔向贺贫 ..... 《国语》(11)  
虞师晋师灭夏阳 ..... 《穀梁传》(14)  
杜蒉扬觯 ..... 《礼记》(17)  
有子之言似夫子 ..... 《礼记》(19)  
司马错论伐蜀 ..... 《战国策》(21)  
赵威后问齐使 ..... 《战国策》(25)  
齐人有一妻一妾 ..... 《孟子》(27)  
望洋兴叹 ..... 《庄子》(30)  
论贵粟疏 ..... 晁错(32)  
项羽本纪赞 ..... 《史记》(40)  
周亚夫军细柳 ..... 司马迁(42)  
上书谏猎 ..... 司马相如(44)  
后出师表 ..... 诸葛亮(47)  
光武帝临淄劳耿弇 ..... 《后汉书》(53)  
江水 ..... 郦道元(56)

登楼赋	王粲	(59)
答谢中书书	陶弘景	(64)
春夜宴从弟桃花园序	李白	(65)
进学解	韩愈	(67)
送董邵南序	韩愈	(75)
书何易于	孙樵	(77)
朋党论	欧阳修	(83)
秋声赋	欧阳修	(87)
墨池记	曾巩	(91)
张巡守雍丘	《资治通鉴》	(95)
读孟尝君传	王安石	(99)
喜雨亭记	苏轼	(102)
五岳祠盟记	岳飞	(105)
先妣事略	归有光	(107)
沧浪亭记	归有光	(113)
《天工开物》序	宋应星	(116)
狱中上母书	夏完淳	(123)
聊斋自志	蒲松龄	(129)
游庐山记	恽敬	(134)

# 宫之奇谏假道<sup>①</sup>

## 《左传》

晋侯复假道于虞以伐虢<sup>②</sup>。宫之奇谏曰：“虢，虞之表也<sup>③</sup>。虢亡，虞必从之。晋不可启<sup>④</sup>，寇不可玩<sup>⑤</sup>，一之谓甚，其可再乎？谚所谓‘辅车相依<sup>⑥</sup>，唇亡齿寒’者，其虞、虢之谓也。”

---

① 选自《左传》僖公五年。《左传》传说是春秋时期左丘明所作。僖公二年(公元前658年)，晋大夫荀息建议晋献公用名马美玉向虞国借道攻打虞国的邻邦虢国，虞国国君贪图财宝，答应了晋国的要求，晋国借道虞国，攻下了虢国的重镇下阳。僖公五年，晋国再次向虞国借道，灭亡了虢国，回兵时又灭了虞国。这篇文章介绍的是第二次借道的经过，突出反映了虞国国君的昏聩愚昧与宫之奇分析问题的清晰、敏锐。

② 晋侯：晋献公。虞：姬姓国，地在今山西平陆县东。虢：国名，地在今山西平陆县南。

③ 表：外围，屏障。

④ 启：启发，开端。

⑤ 玩：忽视。

⑥ 辅车：面颊与牙床。一说辅指车厢两边的夹板。

公曰：“晋，吾宗也<sup>①</sup>，岂害我哉？”对曰：“大伯、虞仲<sup>②</sup>，大王之昭也<sup>③</sup>。大伯不从<sup>④</sup>，是以不嗣。虢仲、虢叔，王季之穆也，为文卿王，勋在王室，藏于盟府<sup>⑤</sup>。将虢是灭，何爱于虞？且虞能亲于桓、庄乎<sup>⑥</sup>？其爱之也，桓、庄之族何罪？而以为戮，不唯逼乎<sup>⑦</sup>？亲以宠逼，犹尚害之，况以国乎？”

公曰：“吾享祀丰洁，神必据我<sup>⑧</sup>。”对曰：“臣闻之，鬼神非人实亲<sup>⑨</sup>，惟德是依。故《周书》曰<sup>⑩</sup>：‘皇天无亲，惟德是辅。’又曰：‘黍稷非馨，明德惟馨<sup>⑪</sup>。’又曰：

---

① 宗：同宗。晋、虞二国皆姬姓国。

② 大伯：即泰伯，周太王之子，吴始祖，虞仲为其弟，二人不愿为君，一起逃往江南。

③ 大王：周太王古公亶父，周文王的祖父。昭：古代宗庙神主排列分昭、穆两行，昭左穆右。始祖后第一代为昭，第二代为穆，依此而推。大伯、虞仲、王季为太王之子，为昭，东虢、西虢的始封君虢仲、虢叔为王季之子，为穆。

④ 不从：不跟从父亲，避位出逃。

⑤ 盟府：主管策勋封赏及盟约的机构。

⑥ 桓、庄：曲沃桓叔、曲沃庄伯，为晋献公的曾祖父与祖父，二族均被献公所灭。

⑦ 逼：逼迫，威胁。

⑧ 据：依从，凭借。

⑨ 实：语助词，无意义。

⑩ 周书：古代周朝的史书。

⑪ 馨：香气。

‘民不易物，惟德繄物<sup>①</sup>。’如是，则非德，民不和，神不享矣。神所冯依<sup>②</sup>，将在德矣。若晋取虞，而明德以荐馨香，神其吐之乎？”

弗听，许晋使。宫之奇以其族行。曰：“虞不腊矣<sup>③</sup>。在此行也，晋不更举矣<sup>④</sup>。”冬，晋灭虢。师还，馆于虞，遂袭虞，灭之，执虞公。

---

① 翁(yī)：语助词。

② 冯(píng平)依：凭依。

③ 腊：古代年终时的祭祀。

④ 更：再次。

# 吕相绝秦<sup>①</sup>

《左传》

晋侯使吕相<sup>②</sup>绝秦，曰：

“昔逮<sup>③</sup>我献公及穆公相好，戮力同心<sup>④</sup>，申之以盟誓，重之以昏姻<sup>⑤</sup>。天祸晋国，文公如齐，惠公如秦。

---

① 选自《左传》成公十三年。本文是《左传》中最完整、典型的外交辞令。鲁成公十一年(公元前580年)晋厉公与秦桓公约定在令狐(今山西猗氏县)会盟，秦桓公违约未至。接着，秦国又联合狄、楚，妄图引导二国伐晋，秦、晋关系恶化，导致晋派吕相去与秦国绝交。吕相的长篇言辞中列举了秦、晋二国历代邦交的情况，以大量事实来说明与指责秦国的背信弃义、自绝于晋，同时又留有转圜的余地，希望秦国能悔悟和好。全文以雄辩壮阔著称，在委婉中锋芒毕露，系统而富有条理，充分利用了夸饰铺张、纵横反复的论辩手段，甚至强词夺理，揭示了当时大国之间激烈的政治、军事、外交斗争的实质，对后世“檄文”一类文章产生了较大的影响。

② 晋侯：晋厉公。吕相：魏锜之子魏相。

③ 昔逮：自从。

④ 戮力：并力，合力。

⑤ 昏姻：即婚姻。

无禄<sup>①</sup>，献公即世<sup>②</sup>。穆公不忘旧德，俾我惠公用能奉祀<sup>③</sup>于晋。又不能成大勋，而为韩之师<sup>④</sup>。亦悔于厥心，用集<sup>⑤</sup>我文公，是穆之成<sup>⑥</sup>也。

“文公躬擐甲胄<sup>⑦</sup>，跋履山川，逾越险阻，征东之诸侯，虞、夏、商、周之胤而朝诸秦<sup>⑧</sup>，则亦既报旧德矣。郑人怒君之疆场<sup>⑨</sup>，我文公帅诸侯及秦围郑。秦大夫不询于我寡君，擅及郑盟。诸侯疾之，将致命于秦<sup>⑩</sup>。文公恐惧，绥靖诸侯，秦师克还无害，则是我有大造于西也<sup>⑪</sup>。

“无禄，文公即世，穆为不吊<sup>⑫</sup>，蔑死我君<sup>⑬</sup>，寡我襄

---

① 无禄：没有福禄，即不幸。

② 即世：去世。

③ 用：因而。奉祀：主持祭祀，即为国君。

④ 韩之师：僖公十五年（公元前 645 年），二国韩地交战，晋惠公被秦国俘虏，后放回。

⑤ 集：成就，成全。秦纳文公在僖公二十四年（公元前 636 年）。

⑥ 成：成就，成全。

⑦ 搾（huàn）：穿。

⑧ 胤（yìn）：后代。

⑨ 怒：侵犯。

⑩ 致命：拼死决战。

⑪ 造：功劳。西：指秦国，在晋国之西。

⑫ 吊：吊唁。

⑬ 蔑死我君：或谓当从《释文》所引作“蔑我死君”，与下“寡我襄公”对。

公<sup>①</sup>,迭我殷地<sup>②</sup>,奸绝我好<sup>③</sup>,伐我保城<sup>④</sup>,殄灭我费滑<sup>⑤</sup>,散离我兄弟<sup>⑥</sup>,挠乱我同盟,倾覆我国家。我襄人未忘君之旧勋,而惧社稷之陨,是以有殷之师。犹愿赦罪于穆公<sup>⑦</sup>,穆公弗听,而即楚谋我。天诱其衷<sup>⑧</sup>,成王陨命<sup>⑨</sup>,穆公是以不克逞志于我<sup>⑩</sup>。

“穆、襄即世,康、灵即位。康公,我之自出<sup>⑪</sup>,又欲阙剪<sup>⑫</sup>我公室,倾覆我社稷,帅我蠭贼<sup>⑬</sup>,以来荡摇我边疆,我是以有令狐之役。康犹不悛<sup>⑭</sup>,入我河曲,伐

---

① 寡:少,这里是欺侮的意思。

② 迭:同“轶”,突然进犯。事详前《蹇叔哭师》篇。

③ 奸绝:遏绝,断绝。

④ 保城:谓边境小城。

⑤ 费滑:即滑国,费为滑都。秦灭滑在鲁僖公三十三年(公元前627年)。

⑥ 散离我兄弟:秦伐郑灭滑,二国与晋同为姬姓国,故云。

⑦ 赦罪:即释罪,求和解。

⑧ 天诱其衷:当时俗语,即天心在我。

⑨ 成王:楚成王。楚成王陨命在鲁文公元年(公元前626年)。

⑩ 逞:满足。

⑪ 我之自出:秦康公为晋献公女伯姬所生。

⑫ 阙剪:损害。

⑬ 蠭贼:二者均为食苗的害虫,此喻危害国家的人。指晋文公子雍,秦曾应晋求送其回国为君,后晋变卦,于是二国战于令狐。事在鲁文公七年(公元前620年)。

⑭ 悛(quān):悔改。

我涑川<sup>①</sup>，俘我王官<sup>②</sup>，剪我羈马<sup>③</sup>，我是以有河曲之战<sup>④</sup>。东道之不通<sup>⑤</sup>，则是康公绝我好也。

“及君之嗣也<sup>⑥</sup>，我君景公引领西望曰：‘庶抚我乎！’君亦不惠称盟<sup>⑦</sup>，利吾有狄难<sup>⑧</sup>，入我河县<sup>⑨</sup>，焚我箕、郜<sup>⑩</sup>，芟夷我农功<sup>⑪</sup>，虔刘<sup>⑫</sup>我边陲。我是以有辅氏之聚<sup>⑬</sup>。

“君亦悔祸之延，而欲徼<sup>⑭</sup>福于先君献、穆，使伯车<sup>⑮</sup>来，命我景公曰：‘吾与女同好弃恶<sup>⑯</sup>，复修旧德，以追念前勋。’言誓未就，景公即世。我寡君是以有令

① 涑川：水名，在今山西西南部。或谓指山西永济县之涑水城。

② 王官：在今山西闻喜县南。秦康公伐涑川、掠王官不见记载。

③ 剪：削断。羈马：在今山西永济县南。

④ 河曲之战：事在文公十二年（公元前 615 年）。

⑤ 东道之不通：指两国不相往来。晋在秦东面。

⑥ 君：指秦桓公。

⑦ 称盟：举行盟会。

⑧ 狄难：晋军入赤狄作战，为鲁宣公十五年（公元前 594 年）事。

⑨ 河县：临黄河的县。秦、晋以黄河为界。

⑩ 箕：在今山西蒲县。郜：在今山西祁县。

⑪ 芟夷：收割。农功：已经成熟的庄稼。

⑫ 虔刘：杀戮。

⑬ 辅氏之聚：辅氏之战，亦鲁宣公十五年事。辅氏，今陕西大荔县。

⑭ 徼(jiǎo)：祈求。

⑮ 伯车：秦桓公子，名鍇。

⑯ 女：同“汝”，你。

狐之会<sup>①</sup>。君又不祥<sup>②</sup>，背弃盟誓。白狄及君同州<sup>③</sup>，君之仇雠，而我之昏姻也<sup>④</sup>。君来赐命曰：‘吾与女伐狄。’寡君不敢顾昏姻，畏君之威，而受命于吏<sup>⑤</sup>。君有<sup>⑥</sup>二心于狄，曰：‘晋将伐女。’狄应且憎，是用告我。楚人恶君之二三其德也<sup>⑦</sup>，亦来告我曰：‘秦背令狐之盟，而来求盟于我，昭告昊天上帝、秦三公、楚三王曰<sup>⑧</sup>：余虽与晋出入<sup>⑨</sup>，余唯利是视。不穀<sup>⑩</sup>恶其无成德，是用宣之，以惩不壹。’”

“诸侯备闻此言，斯是用痛心疾首，昵就寡人。寡人帅以听命，唯好是求。君若惠顾诸侯，矜哀寡人，而赐之盟，则寡人之愿也。其承宁<sup>⑪</sup>诸侯以退，岂敢徼乱？君若不施大惠，寡人不佞<sup>⑫</sup>，其不能以诸侯退矣。敢尽布之执事，俾执事实图利之！”

---

① 令狐之会：在鲁成公十一年（公元前580年）。

② 不祥：不善。

③ 同州：同在禹贡九州之雍州。

④ 我之昏姻：白狄女子曾嫁晋文公。

⑤ 受：同“授”。

⑥ 有：同“又”。

⑦ 二三其德：主意不定，反复无常。

⑧ 秦三公：穆、康、共。楚三王：成、穆、庄。

⑨ 出入：往来。

⑩ 不穀：不善，古代王侯自称的谦词。

⑪ 承宁：宁静，平息。

⑫ 不佞：即“不才”。

## 召公谏厉王止谤<sup>①</sup>

《国语》

厉王虐<sup>②</sup>，国人谤王<sup>③</sup>。召公<sup>④</sup>告曰：“民不堪命矣！”王怒，得卫巫<sup>⑤</sup>，使监谤者，以<sup>⑥</sup>告，则杀之。国人莫敢言，道路以目。王喜，告召公曰：“吾能弭<sup>⑦</sup>谤矣，乃不敢言。”召公曰：“是障<sup>⑧</sup>之也！防民之口，甚于防川。川壅<sup>⑨</sup>而溃，伤人心多；民亦如之。是故为川者决之使导，为民者宣之使言。故天子听政，使公卿至于

---

① 选自《国语·周语上》。国语是我国最早的国别体史书，共 21 卷。传为左丘明所著。全书按不同国家记载了从周穆王到周贞定王前后 500 余年的史事。

② 厉王：姬胡，西周第十代君王，公元前 878 年至公元前 842 年在位，暴虐无道，后在“国人暴动”中被逐出都城，逃亡于彘，公元前 828 年病死。

③ 国人：王畿之内的平民，此泛指百姓。谤：出言指责。

④ 召公：召穆公姬虎，周卿士。

⑤ 卫巫：卫地的巫师。

⑥ 以：有。

⑦ 弭：消除。

⑧ 障：阻塞。

⑨ 塞：堵塞。

列士<sup>①</sup> 献诗，瞽<sup>②</sup> 献曲，史<sup>③</sup> 献书，师箴<sup>④</sup>，瞍赋<sup>⑤</sup>，矇<sup>⑥</sup> 诵：百工諫<sup>⑦</sup>，庶人<sup>⑧</sup> 传语，近臣尽規，亲戚补察，瞽、史教诲，耆、艾<sup>⑨</sup> 修之，而后王斟酌焉，是以事行而不悖<sup>⑩</sup>。民之有口也，犹土之有山川也，财用于是乎出；犹其有原隰衍沃<sup>⑪</sup> 也，衣食于是乎生。口之宣言也，善败于是乎兴，行善而备<sup>⑫</sup> 败，其所以阜<sup>⑬</sup> 财用衣食者也。夫民虑之于心而宣之于口，成而行之，胡可壅也？若壅其口，其与<sup>⑭</sup> 能几何？”

王弗听，于是国人莫敢出言。三年，乃流王于彘<sup>⑮</sup>。

---

① 公卿至于列士：指大小群官。周朝官职分公、卿、大夫、士四级。列士，元士、中士、庶十三种的总称。

② 瞽(gǔ)：主乐太师。“瞽”本义为盲人，古代乐师多以盲人充任。

③ 史：记事官。

④ 师：乐官少师。箴：规诫。

⑤ 瞡(sǒu)：没有瞳子的盲人。赋：吟咏。

⑥ 矇：有眼珠的盲人。

⑦ 百工：管理各种工匠的职官。

⑧ 庶人：平民。

⑨ 耆、艾：年高之人。六十曰耆，五十曰艾。此指朝中老臣。

⑩ 悖：违反事理。

⑪ 原隰(xí 夕)：平原和洼地。 衍沃：平坦肥沃的良田。

⑫ 备：预防。

⑬ 阜：富足。

⑭ 与：语助词，无义。

⑮ 猪：地名，在今山西霍县东北。

## 叔向贺贫<sup>①</sup>

《国语》

叔向见韩宣子<sup>②</sup>，宣子忧贫，叔向贺之。宣子曰：“吾有卿之名，而无其实，无以从二三子<sup>③</sup>，吾是以忧。子贺我何故？”

对曰：“昔栾武子无一卒之田<sup>④</sup>，其宫不备其宗器<sup>⑤</sup>；宣其德行，顺其宪则，使越<sup>⑥</sup>于诸侯。诸侯亲之，

---

① 选自《国语·晋语八》。

② 叔向：羊舌肸（xì），字叔向，历仕晋悼、平、昭公三朝。其时为太傅。 韩宣子：名起，谥宣子，晋平公十七年起任正卿。

③ 二三子：指同朝的卿大夫。

④ 栾武子：名书，晋厉公、悼公两朝正卿。“一卒之田”：一百顷田。按正卿的食邑应为五百顷田。

⑤ 宫：居室。 宗器：祭器。

⑥ 越：播越。

戎、狄怀之，以正晋国。行刑不疚<sup>①</sup>，以免于难<sup>②</sup>。及桓子<sup>③</sup>，骄泰奢侈，贪欲无艺<sup>④</sup>，略则<sup>⑤</sup>行志，假贷居贿<sup>⑥</sup>，宜及于难<sup>⑦</sup>，而赖武之德以没其身<sup>⑧</sup>。及怀子<sup>⑨</sup>，改桓之行而修武之德，可以免于难，而离桓之罪<sup>⑩</sup>，以亡于楚。

---

① 刑：法，典则。 疾：病，有欠缺。

② 免于难：厉公时外戚与大夫间不和，外戚胥童曾拘禁栾书胁迫厉公处死，但厉公终释放了栾书。后栾书杀害厉公立悼公，于例有弑君之罪，悼公也未予追究，故曰“免于难”。

③ 桓子：栾黡(yǎn)，栾书之子，悼公时初为公族大夫，后任下军帅。

④ 艺：限度。

⑤ 略则：侵害法律。

⑥ 居贿：囤积财物。

⑦ 宜及于难：栾黡与朝中另一大势力范氏结怨颇深，争斗的结果是悼公逐范鞅于秦，幸未落败，故说“宜及于难”。

⑧ 没其身：终其生。

⑨ 怀子：栾盈，栾黡之子。于平公时任上军佐。晋平公六年(公元前552年)被诬以作乱，遂至楚国，三年后果起兵回国，失败，栾盈遭刺，栾氏灭族。

⑩ 离桓之罪：《左传·襄公十四年》载范鞅在秦国预言栾氏将最先灭族，曰：“栾黡汰虐已甚，犹可以免，其在盈乎！……盈之善未能及人，武子所施没矣，而黡之怨实彰，将于是乎在。”可见这是当时人的普遍看法。离，通“罹”。